

111 年補助智慧養殖設備申請書

一、申請人（申請單位）：

二、請依下列順序檢附文件，寄出前請自行檢查並勾選是否檢附：

- (一) 申請書 1 份(附件 1)
- (二) 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或設立登記證影本(法人) (附件 2-1)
- (三) 存摺影本(附件 2-2)
- (四) 有效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或漁業權證明文件影本
- (五) 110 年或 111 年放養量申報證明影本
- (六) 具溯源水產品追溯條碼(QR)或產銷履歷之證明文件(觀賞魚業無須檢附)
- (七) 設備報(估)價單(敘明機具項目、廠牌、型號、詳細規格、數量、耗材費用及保固 1 年費用，且以含稅價檢附，需有日期與公司大小章)
- (八) 外銷登錄場之證明文件(無則免附)
- (九) 產銷班之養殖業者證明文件(無則免附)
- (十) 切結書(附件 3)

三、申請人申請魚塭場域：室內 室外

四、魚塭面積：_____ (公頃)

五、申請智慧養殖設備：

註：同廠牌不同項目請以「/」區隔。

(一)

1. 申請廠牌：_____

2. 設備名稱：_____

3. 申請型號：_____

4. 功能簡述：_____

(二)預算金額：_____ 元；補助金額：_____ 元

申請人或單位簽章：_____

受理單位：_____ 承辦人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補助智慧養殖設備經營計畫

一、請簡述目前經營概況及發展目標(包括產業規模、養殖種類與年產量等，撰寫空間不足時得自行增加頁數)：

二、請說明申請本補助之預期效益(撰寫空間不足時得自行增加頁數)：

三、智慧養殖設備需求：

序號	申請廠牌與型號	設備名稱	申請補助經費		合計
			補助款	配合款	
例	OO牌，AB-000	溶氧監控設備	75,000	75,000	150,000
1					
2					
3					

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*證件文字務必清晰

身分證影本正面
黏貼處

身分證影本反面
黏貼處

存摺影本

存摺影本

黏貼處

(帳號務必清晰)

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_____為申請111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智慧養殖設備設備補助案，茲切結本人同意發生以下之情事時，除無條件繳回所領之補助外，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特立此切結為證

1. 以同樣設施（備）重複向其他政府機關申請補助經費者。
2. 補助日起二年內，接受補助相關單位抽查，如有抽查時，查無有該項補助設備，或有不法舞弊詐取補助款等情事發生者。
3. 拒絕接受查驗或無正當理由未能配合查驗逾二次者。
4. 如有虛報不實，提供不實單據，願自負法律責任，如經查證屬實，一律報送司法單位查處，五年內不再申請獎勵。

謹致

中華民國養殖漁業發展協會

具切結書人：

（簽名或蓋章）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字號(統一編號)：

通訊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月 日